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处级文件

教发〔2022〕28号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关于开展 2022 ~ 2023 学年第一学期 期中教学检查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全校教与学的过程监控,了解各单位整改落实情况及开学以来的教学运行状况,学校定于第 9 ~ 12 周(10 月 24 日至 11 月 18 日)开展期中教学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本次期中教学检查以各单位自查为主、学校抽查为辅,常规检查与重点检查相结合。在检查过程中,要充分发挥校院两级教

学质量监控的积极作用，确保该项工作取得实效。各系（教研室）要充分发挥引领、导向作用，积极组织教师开展业务学习和教学研讨活动，通过相互听课、评课、集体备课、示范观摩、教学讨论等方式，加强教学团队建设。

（一）常规内容

1. 教师教学规范检查

根据学期教学计划和课程授课计划，通过深入课堂听课等方式，对各教学环节进行检查，了解教师教学组织与管理、课堂教学等情况，着重加强对新教师业务素质和教学能力的提升，提高教学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2. 开展教学与教研活动

各教学单位结合学校教学工作重点以及“信息+”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组织系（教研室）、教学团队等基层教学组织，围绕专业建设、课程建设、质量保障等内容开展专题研讨活动；根据本单位学科、专业和课程特点，组织有针对性的教学方法、教学技能培训和经验交流等教学活动，着力提升教师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能力。各教学单位可选择 1-2 门校级及以上优质课程进行观摩，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二）重点内容

根据《北京市属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 年）》文件要求，结合上一轮评估存在的问题及我校工作实际，制定本学期期中教学检查重点工作如下。

(1) 完善院级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建设。请各教学单位认真自查院级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情况，进一步梳理教学质量管理制度，加强院系两级质量监控人员的工作联动，为保障教学质量提供有力支撑。

(2) 强化院级督导信息反馈与持续改进机制。根据《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加强本科教学督导信息反馈与持续改进工作的实施方案》(校教发[2022]6号)要求，为进一步加强院级教学督导信息反馈，引导教师积极投身课堂教学，注重实效，持续改进，不断提高教学质量，请各教学单位制订院级教学督导信息反馈与持续改进工作实施细则，提交教务处备案。

二、检查要求

(一) 各教学单位成立期中教学检查工作小组，明确学院(部、中心)领导、系(教研室)主任、实验室主任、院级教学督导员、教师等参与检查人员的具体任务，制定详细的期中教学检查工作安排，并请于10月28日下班前将检查小组人员名单和工作安排(电子版)报送教务处。

(二) 各教学单位在检查过程中，要认真做好各类检查记录，填写《2022~2023学年第一学期期中教学检查情况统计表》(见附件)，并根据重点内容安排制定院级教学督导信息反馈与持续改进工作的实施细则，于11月18日下班前将上述材料(电子版)报送教务处。

联 系 人： 甄 真

联系电话： 82426883

E-mail: zhenzhen@bistu.edu.cn

附件：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2022 ~ 2023 学年第一学期期中教学检查情况总结表

教务处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教务处

2022 年 10 月 21 日印发
